

新北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
112學年度第二學期學校社工師實習申請公告

- 一、為提供實習機會協助大學社會工作系/所完成專業教育目標，增進實習學生對學校社會工作瞭解，特辦理本計畫。
- 二、112學年度第二學期開放學校社會工作實習區域如下：
 - (一) 東區輔導中心，服務區域: 汐止/新店/烏來/深坑/石碇/坪林/平溪/雙溪/貢寮/金山/萬里/瑞芳區
 - (二) 南區輔導中心，服務區域: 永和/中和/新莊區
 - (三) 北區輔導中心，服務區域: 林口/五股/八里/淡水/三芝/石門區
- 三、申請資料請於**112年11月9日(四)**前，以郵戳為憑，寄送至
新北市東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(22155 新北市汐止區明峰街201號-
新北市汐止區金龍國小)，並於信封註明「學校社工師實習申請」。
- 四、實習生面試時間將於**112年11月23日(四)**上午辦理，面試流程公告將於**112年11月17日(五)**公告於新北市友善校園資訊網-輔導中心網頁
(網址：<http://friendly.tw>)
- 五、本案相關問題請洽黃俊凱學校社工師督導，電話：(02)2925-1119
分機11。
- 六、相關訊息亦同步公告於：新北市友善校園資訊網-輔導中心網頁
(網址：<http://friendly.tw>)